

清华大学环境学院 2019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环境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论文博士等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

一、申请人申请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19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关于 2015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申请。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 申请时间

申请人需于 8 月 24 日-9 月 7 日登录 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并于 9 月份完成招生。

3. 材料提交

时间：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 2018 年 9 月 7 日 17:00 前寄（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学办公室（邮编：100084）。

所需提交的材料：

- 1) 清华大学 2019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
-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5) 不超过 2000 字的个人陈述；
- 6)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 7)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环境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材料审查流程：

每份申请材料由报考导师和专家组进行审核。报考导师对申请材料审核并百分制打分，重点考核学生的学术志趣、专业基础、科研

思维及创新能力等；专家组由至少 3 位专家组成，由专家逐一审核，百分制打分，并取平均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标准化，重点考核学生的科研能力、课程学习情况及英语水平情况等。最终材料审核成绩 = 50% × 导师成绩 + 50% × 专家组成员成绩。按照最终材料审核成绩由高到低依招生计划按不多于 1:2 参加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本校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按《清华大学关于 2015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和《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关于 2015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

其他各类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按如下执行。

综合面试考核：每位考生 3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包括自我陈述、环境通识/专业基础知识考核、英语口语表达考核以及综合问答。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专业基础知识、英语口语能力等。

三、推荐拟录取

环境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面试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五、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招生信息网址：

<http://www.tsinghua.edu.cn/publish/env>

联系电话：62783196

对我院 2019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环境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3196

电子邮箱：hjxyjsbg@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环境学院

2018 年 7 月 11 日